

江苏扬开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对外投资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对外投资概述

(一) 基本情况

本公司拟设立全资子公司江苏扬开农业科技有限公司，注册地为仪征市月塘镇，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,000,000.00 元。

(二) 审议和表决情况

公司于 2015 年 9 月 18 日召开的江苏扬开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设立全资子公司——江苏扬开农业科技有限公司》的议案，对于该议案同意票数为 5 票，反对票数为 0 票，弃权票数为 0 票。按照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本次对外投资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三) 交易生效需要的其他审批及有关程序

上述出资无需政府有关部门特殊审批，需报当地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办理注册登记手续。

(四) 本次对外投资的新领域

本次对外投资涉及农业领域。该子公司主营业务为“鱼光互补”

发电项目，项目结合农业生产和光伏发电，其中农业生产产生的营业收入占比很小。

二、投资标的基本情况

(一) 出资方式

本次对外投资的出资方式为现金

本次对外投资的出资说明

公司自有资金

(二) 投资标的基本情况

名称：江苏扬开农业科技有限公司

注册地：仪征市月塘镇

经营范围：农业技术研发、推广、咨询；谷物、苗木、蔬菜、水果、花卉种植、销售；水产养殖、销售；垂钓服务，农业观光服务；光伏发电、安装、技术服务；售电。

各主要投资人的投资规模和持股比例：

股东名称	币种	出资额	出资比例
江苏扬开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	人民币	10,000,000.00	100.00%

三、对外投资的目的、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

(一) 本次对外投资的目的

2015 年度公司继续在立足主业的基础上实施对外扩张战略，投资新能源产业，发展“农光互补”项目，进一步发挥公司品牌、技

术优势，培育新的利润增长点，保证公司持续稳定发展。

(二)本次对外投资可能存在的风险

本次投资是从公司长远利益出发所做出的慎重决策，能够提升公司的品牌及综合实力，本次拟设立的控股子公司可能存在一定的经营风险和管理风险。公司将完善各项内控制度，明确经营策略和风险管理，组建良好的经营管理团队，不断适应业务要求及市场变化，积极防范和应对上述风险。

(三)本次对外投资对公司的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影响

子公司的设立对公司在扩大生产规模及经营领域有积极因素，对公司长期发展和布局有一定积极影响，能够进一步增强公司综合竞争力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江苏扬开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》

江苏扬开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5年9月21日